

**攸县林业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攸县林业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敦县林业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县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国土绿化工作；拟订全县植树造林规划和提出森林覆盖率奋斗目标并组织实施；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集体林场、自然保护区、林业工程项目及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三）指导全县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木材凭证采伐、凭证运输、凭证经营等林政管理；依法管理林地并办理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审批；负责林权流转交易监督管理，建立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制度和评估师制度，促进林业生产要素合理配置，依法有序流转和合理开发利用；负责林权流转交易产生的纠纷和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的调处工作。

（五）负责科技兴林工作；负责林业科研、科技成果申报；负责林业科技培训、咨询和推广应用。

(六) 负责对林产品生产经营实行宏观管理；负责全县林木种子、苗木管理及林业良种审定的有关工作；指导林业企、事业单位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革新；负责林产品生产、初级加工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 负责权限内的行政审批工作，简化审批程序，创新审批方式，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审批事项的监督管理。

(八) 负责林业资金的投放使用和监督；负责依法征缴和管理林业基金；负责林业价格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拟订林业经营发展调节政策。

(九) 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负责森林病虫害的测报和防治、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划定疫区和保护区。

(十) 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依法加强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流通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清理整顿野生动植物市场。

(十一) 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林业行政执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各类案件。

(十二) 开展林业宣传，指导林业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林业基层单位的业务建设和乡镇的林业管理工作。

(十三)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四)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攸县林业局是县人民政府主管林业资源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县政府科（局）级全额拨款机关事业单位。内设 6 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政工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营林股（林业项目产业发展办公室）、林政股、森保股；7 个事业单位（防火办、绿化办、油茶办、林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林业技术推广站、林业设计队、林木林地权属办公室），下设 9 个林业站，7 个木材检查站，森林公安分局（森林公安 15 人，已作为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单列），单位在职人员 173，退休人员 86 人，离休 4 人，单位负担遗属补助人员 35 人。单位收支包含本级和所属二级单位在内（森林公安除外）的汇总决算。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是攸县林业局机关，本部门无下属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部门决算表

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部门: 攸县林业局

公开01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5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36
七、其他收入	7		十、节能环保支出	20	644.24
	8		十二、农林水支出	21	4603.47
本年收入合计	9	6150.15	本年支出合计	22	5283.7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205.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071.62
	12			25	
总计	13	6355.33	总计	26	6355.3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收入决算表

部门: 敦县林业局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公开02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50.15	6150.1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6.00	36.00					
2110501	森林管护	105.27	105.27					
2110507	停伐补助	40.50	40.50					
2110602	退耕现金	588.66	588.66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支出	7.00	7.00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0.81	1140.81					
2130205	森林培育	2167.36	2167.36					
2130206	林业技术推广	40.00	4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7.26	217.2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318.09	1318.09					
2130221	林业产业化	100.00	100.00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10.44	10.4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93.00	193.00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115.76	115.7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0.00	5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支出决算表

部门: 岷县林业局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公开03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 万元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83.71	2197.17	3086.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6.00		36				
2110501	森林管护	105.27		105.27				
2110507	停伐补助	40.50		40.5				
2110602	退耕现金	486.47		486.47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支出	12.00		12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0.81	1140.81					
2130205	森林培育	1526.86	742.34	784.5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7.26	217.2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65.10		1265.1				
2130221	林业产业化	100.00		100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3.96		3.96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82.72		182.72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96.76	96.7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	50.00		5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15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0		
	3		三、国防支出	17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		
	5		五、教育支出	19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36	36	
	7		十、节能环保支出	21	644.24	644.24	
	8		十二、农林水支出	22	4603.47	4603.47	
本年收入合计	9	6150.15	本年支出合计	23	5283.71	5283.71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05.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071.62	1071.6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6355.33	总计	28	6355.33	6355.3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攸县林业局					公开05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83.71	2197.17	3086.5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6.00		36	
2110501	森林管护	105.27		105.27	
2110507	停伐补助	40.50		40.5	
2110602	退耕现金	486.47		486.47	
2110699	其他退耕还林支出	12.00		12	
2130201	行政运行	1140.81	1140.81		
2130205	森林培育	1526.86	742.34	784.5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217.26	217.2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65.10		1265.1	
2130221	林业产业化	100.00		100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3.96		3.96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182.72		182.72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96.76	96.76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0.00		5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00		2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攸县林业局								公开06表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7.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580.26	30201	办公费	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8.21	30202	印刷费	7.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9.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4.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13	30205	水费	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0	30206	电费	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	30207	邮电费	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7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4	30215	会议费	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6	30216	培训费	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7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36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08			
人员经费合计		1835.63	公用经费合计					361.54

注: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攸县林业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接待费			
			购置费	运行费					购置费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2	0	19	0	19	73	92	0	19	0	19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

部门: 攸县林业局

公开08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 攸县林业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6150.15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205.18 万元，总计 6355.3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2719.97 万元，增长 42.79%，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今年由林业局支付；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528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7.17 万元，项目支出 3086.5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2719.97 万元，增长 42.79%，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今年由林业局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150.15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205.18 万元，总计 6355.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55.3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1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283.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7.17 万元，占 41.58%；项目支出 3086.54 万元，占 58.42%；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2719.97 万元，增长 42.79%，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今年由

林业局支付。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150.15 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 205.18 万元, 总计 6355.3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 增加 2719.97 万元, 增长 42.79%, 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 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 今年由林业局支付;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283.7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197.17 万元, 项目支出 3086.54 万元, 与 2017 年相比, 增加 2719.97 万元, 增长 42.79%, 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 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 今年由林业局支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83.71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17 年相比, 增加 2719.97 万元, 增长 42.79%, 主要是因为核算口径变化, 以前年度部分专项资金由财政直接支付, 今年由林业局支付。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83.71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283.71 万元, 占 100%; 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万元, 占 0.68 %, 节能环保 644.24 万元, 占 12.19%, 农林水 4603.47 万元, 占 87.1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20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28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其中：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款）退耕现金（项）。年初预算为 64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款）森林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452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03.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7.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17.2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8.1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公用经费 361.5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6.4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3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是公务接待人数与批次与预期一致，与上年相比减少 15 万元，减少 17.05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八项规定执行，接待人数、批次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为 0 万元，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增加 9 万元，增长 9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林业项目增加，设计、检查验收等惠民服务用车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73 万元，占 79.3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 万元，占 20.65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73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2300 个、来宾 19000 人次。主要是公务接待及工作餐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三公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8 年整体绩效目标是：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县财政局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二是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三是做好绩效自评和结果公开。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情况：一是三公经费增少 6.12%，；二是部门整体支出按进度支出；三是结转结余资金增加 866.44 万元；四是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公开；五是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六是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0%；五是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9%。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1.5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86 万元，降低 3.6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厉行节约。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 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5 万元，用于召开年初计划、上年总结等会议，人数 300 余 人；开支培训费 1.8 万元，用于开展营林、森林督查检查验收等培训，人数 200 余 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本单位 2018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资产总额 610.0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88.14 万元，固定资产 421.89 万元。办公用房为发展中心集中办公。

（五）其他

因本单位无独立网站，本年度决算在攸县公众信息网统一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攸县林业局内设 6 个职能股室：办公室（政工股）、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和行政审批股、营林股（林业项目产业发展办公室）、林政股、森保股和 7 个事业单位：防火办、绿化办、油茶办、林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林业技术推广站、林业设计队、林木林地权属办公室，下设 9 个林业站，7 个木材检查站，森林公安局。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林业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政策措施；拟订全县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国土绿化工作；拟订全县植树造林规划和提出森林覆盖率奋斗目标并组织实施；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集体林场、自然保护区、林业工程项目及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3、指导全县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的建设和管理。

4、负责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木材凭证采伐、凭证运输、凭证经营等林政管理；依法管理林地并办理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审批；负责林权流转交易监督管理，建立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制度和评估师制度，促进林业生产要素合理配置，依法有序流转和合理开发利用；负责林权流转交易产生的纠纷和承包经营合同纠纷的调处工作。

5、负责科技兴林工作；负责林业科研、科技成果申报；负责林业科技培训、咨询和推广应用。

6、负责对林产品生产经营实行宏观管理；负责全县林木种子、苗木管理及林业良种审定的有关工作；指导林业企、事业单位进行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革新；负责林产品生产、初级加工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

7、负责权限内的行政审批工作，简化审批程序，创新审批方式，提高办事效率。加强审批事项的监督管理。

8、负责林业资金的投放使用和监督；负责依法征收和管理林业基金；负责林业价格监督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拟订林业经营发展调节政策。

9、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负责森林病虫害的测报和防治、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划定疫区和保护区。

10、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依法加强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流通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清理整顿野生动植物市场。

11、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组织、指导、监督林业行政执法，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各类案件。

12、开展林业宣传，指导林业行业的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林业基层单位的业务建设和乡镇的林业管理工作。

13、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单位在职人员 173（森林公安 15 人，已单列作预算），离休人员 4 人，退休人员 86 人，单位负担遗属补助人员 3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收入情况：本年收入 6150.15 万元（含中央省市惠农补贴收入 3645.26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05.18 万元，总计收入 6355.33 万元，本年支出 5283.71 万元（惠民补贴资金 2778.82 万元），本年结余结转 1071.62 万元（专项资金）

（一）本年收入 6150.15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上级惠农补助）205.18 万元，合计 6355.33 万元（其中上级财政惠农补贴收入 3645.26 万元）。

(二) 全年支出 5283.71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197.17 万元, 项目支出: 3086.54 万元。

- 1、工资福利支出 1717.23 万元;
- 2、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14 万元;
-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8.4 万元;
- 4、其他资本性支出 19.4 万元;
- 5、项目支出 3086.54 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 预算编制情况。

攸县林业局按照县财政的要求及时组织财务人员进行预、决算的编制, 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 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 先有预算再有支出的原则, 及时处理相关事务; 对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 及时上报相关报表; 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 分科目上报, 做到收支平衡。

(二) 执行管理情况。

攸县林业局按照县财政的要求, 认真总结经验, 及时上报相关的用款计划, 分月、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 待财政审核通过后, 严格按计划执行, 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

攸县林业局 2018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 整体评估良好。2018 年“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92 万元，较 2017 年支出数略有减少。惠农项目资金发放严格按照上级规定执行，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三）综合管理情况。

攸县林业局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对收支进行严格管理；依法依规收费，严控不合理支出。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认真做好采购实施计划，对国有资产和内控制度进行认真管理，及时进行信息公开，认真做好绩效评价，依法接受上级及财政等部门监督。

（四）整体绩效。

攸县林业局认真按照工作职责，部门工作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对各项工作认真负责，实施封山育林 200 万亩。完成人工造林 4.4 万亩，其中完成油茶造林 1 万亩，完成低改 10 万亩，引进精深加工企业一家，指导天华油茶公司基地建设，突出将油茶产业打造成攸县“产业突围，转型突破”的支柱产业。义务植树 200 万株，森林蓄积量增长率达 4.3%，达到 442.42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增长 0.15%，达到 58.19%。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很好，群众满意度达 99%。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攸县林业局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无不良记录及违规违纪行为，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情况相符。

（二）存在问题：一是预算经费支出明细科目与支出明细科目存在差异；二是部门决算上报处理效率还待提升。

(三) 改进建议：加快完善相应制度建设和账务处理。

2018 年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2018 年攸县林业局项目资金年初预算 600 万元，实际支出为 3086 万元，其中县级资金为 447 万元，其他资金为上级惠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县林业改革发展和生态保护支出。本年度，完成人工造林 4.4 万亩，其中完成油茶造林 1 万亩，完成低改 10 万亩，引进精深加工企业一家，指导天华油茶公司基地建设，突出将油茶产业打造成攸县“产业突围，转型突破”的支柱产业。义务植树 200 万株，森林蓄积量增长率达 4.3%，达到 442.42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增长 0.15%，达到 58.19%。

社会及经济效益。

为公益林所有者（经营者）带来 400 多万元的直接收入，通过管护费和森防费的投入，林区林政秩序良好，森林火灾发生明显减少，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为 0。

生态效益。

我县生态环境明显变好，灾害性破坏明显减少，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生物多样性和野生动物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森林碳贮量持续增加，空气质量得到改善，攸州森林公园晋升为国家级森林公园，酒埠江湿地公园通过国家林业局专家验收，晋升为湖南省首批国家级湿地公园之一，并成为国家 4A 级景区，攸县山青水秀，被评为“全国十佳绿色城市”，“全

国生态文明先进县”荣誉称号，被评为湖南省城乡环境卫生“十佳县”，成为了中国最美小县城之一。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很好，群众满意度达 99%。